四川神学院2021年招生简章

一、学院简介

四川神学院是经国务院办公厅批准，由四川、云南、贵州、重庆（以下简称三省一市）基督教两会于1984年联合创办的大区性神学院。学院坐落于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四圣祠北街19号，每年面向三省一市基督教会招收学生。

二、办学方针

旨在培养在政治上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热爱社会主义祖国，坚持中国基督教三自原则和基督教中国化方向，在灵性修养和神学知识上有较高造诣，品德服众、身心健康，善于牧养信徒、乐意服侍教会和社会的传道人。

三、学制类型及招生范围

（一）学制类型

本科四年制

（二）招生范围

1．本科一年级：具有高中及以上学历；

2．本科三年级（插班）：我院2021年8月以前的专科毕业生、其他神学院（校）三年制专科毕业生

四、报考条件

（一）遵纪守法、爱国爱教，坚持“三自”原则，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坚持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，积极参与及推进神学思想建设与基督教中国化；

（二）已受洗加入教会，身心健康、德灵并重、清楚蒙召、决志奉献及热心参加教会活动一年以上的基督徒；

（三）报考一年级的年龄须在30岁（含）以下，报考三年级（插班）的年龄放宽至35岁（含）以下；

（四）三年级（专升本）报考者，须具有省级以上政府批准的神学院（校）专科毕业学历，由教会推荐，并按报名表完成审核程序后，经我院考试，择优录取；

（五）报考者户籍范围须在三省一市。

五、报名及考试

（一）须经当地教会推荐，由所在县（市、区）、市爱国会、省基督教两会审核，报省市县民宗部门同意后，交省、直辖市基督教“两会”。由省、直辖市基督教“两会”汇总，与报名费（100元/人）一同寄交我院。我院不受理个人报名。

（二）报名时须附下列材料方予受理：

1.本人居民身份证复印件；

2.最高学历（学位）复印件；

3.县级以上医院体检证明（含体检表、胸透和肝功能化验单）；

4.报名表（由本人用钢笔填写，姓名、地址、邮政编码务请用正楷字清楚书写；报名表贴本人近期二寸正面半身免冠彩色照片。另附一张同底版照片，背面写明本人姓名及地址，用于制作准考证）。

（三）报名时间：即日起至2021年3月31日

（四）考试时间：2021年5月20—21日

（五）考试地点：设昆明、贵阳、成都（川、渝）三处考场，各地报考者须凭准考证前往就近考场参加考试。

六、考试科目及范围

1.本科一年级：政治、基督教基础知识、语文、地理、历史、英语。

考试参考书目及范围：

（1）政治：宗教信仰自由政策法规以及2020年4月至2021年3月国内、国际时事政治；

（2）基督教基础知识：《圣经》、《要道问答》（中国基督教协会编印）、《新约概要》（赵志恩著/金陵神学院出版）、《旧约概要》（蒋佩芬著/金陵神学院出版）、《教会简史》（范爱侍著/金陵神学院出版）、“三自爱国运动”及基督教中国化；

（3）语文：《语文知识清单》（高中版/首都师范大学出版社和教育科学出版社联合出版）；

（4）地理:义务教育课程标准实验教科书，七年级上下册《世界地理》；八年级上下册《中国地理》；

（5）历史:义务教育课程标准实验教科书，七年级上下册、八年级上下册《中国历史》，九年级上下册《世界历史》；

（6）英语：《初中英语》（第七册至第九册教材 刘道义 郑旺全/人民教育出版社）。

2.本科三年级（专升本、插班）：政治、基督教综合知识、语文、英语。

考试参考书目及范围：

（1）政治：宗教信仰自由政策法规以及2020年4月至2021年3月国内、国际时事政治；

（2）基督教综合知识：《圣经》、\*《旧约导论》（许鼎新著）、\*《新约导论》（骆振芳著）、\*《希伯来民族史》（许鼎新著）、\*《圣经地理》（陈世义著）、\*《基督教简史》（赵志廉）、《中国基督教简史》（姚民权 罗伟虹著/宗教文化出版社）（带\*号书籍为中国基督教神学教育丛书）；

（3）语文：《语文知识清单》（高中版、首都师范大学出版社和教育科学出版社联合出版）；

（4）英语：《高中英语》（一二三四五教材全套 英语课程教材研究所编著/人民教育出版社）。

七、录取

考生接到录取通知书后，方为录取。

八、报到与注册

（一）考生凭录取通知书，按时前来我院教务处报到。若需咨询，请与我院办公室联系，电话028-86747930；

（二）来信请寄：四川省成都市四圣祠北街19号四川神学院办公室，邮政编码610017，电子邮箱：[scsxy1984@163.com](mailto:scsxy1984@163.com)；

（三）新生入学后第一个月内，将进行体检复查，经体检复查不合格者，取消入学资格；

（四）新生入学后第一学期为试读期，我院将对新生的德、灵、智、体、群进行综合评估。对于综合评估成绩较差的学生，将按照我院相关规定予以处理。

九、费用

（一）学生每学年缴纳伙食费及学杂费4500元，秋季学期报到时缴纳。

（二）学生在校学习期间，医疗费、往返车费均由本人自理。

十、毕业生工作安排及待遇

（一）我院不承担毕业生工作分配，本着“哪里来哪里去”的原则，待遇由用人单位参照国家有关大学本科毕业生标准确定；

（二）毕业生经其所在教会和省、直辖市基督教“两会”推荐，可直接报考高一级神学院校研究生。

十一、本“招生简章”解释权属四川神学院。

四川神学院

2020年12月28日